

证券代码：002194

证券简称：武汉凡谷

公告编号：2020-055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5日13:30在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科技园九凤街5号公司4号楼3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艳华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的监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二、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使用已终止的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可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改善公司的现金流状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相关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将已终止的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 10 名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同意公司为 10 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行权期的 35.28 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手续。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根据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公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七日